



# 駐粵辦通訊

2026年3月20日  
( 总第 1643 期 )

## I. 内地政策法规

### 海关监管

#### 1. 《关于全面推广跨境电商零售出口商品跨关区退货的公告》

海关总署于 2026 年 3 月 12 日发布上述《公告》，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跨关区退货仅适用跨境电商零售出口商品（“9610 模式”）。跨境电商零售出口退货商品可跨关区退回，退回商品仅允许退至开展跨境电商零售出口业务的海关监管作业场所（场地）。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ustoms.gov.cn/customs/2026-03/16/article\\_2026031615471568933.html](http://www.customs.gov.cn/customs/2026-03/16/article_2026031615471568933.html)

### 社保和住房公积金

#### 2.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办法》

深圳市人民政府于 2026 年 3 月 4 日印发上述《办法》，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新设立的单位应当自设立之日起 30 日内到公积金中心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2010 年 12 月 20 日前已设立的单位应当在公积金中心规定的期限内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自公积金中心核准登记之日起 20 日内，单位应当到受委托银行为本单位职工办理住房公积金账户设立手续。每个职工只能设立一个住房公积金账户；(b) 单位为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比例应当在国家规定的上下限范围内选定。同一单位只能选定一个缴存比例。单位为职工缴存和

职工个人缴存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比例由单位统一向公积金中心申报；(c) 职工个人缴存的住房公积金由单位每月从其工资中代扣代缴。单位应当按时、逐月、足额缴存单位为职工缴存和职工个人缴存的住房公积金。单位应当指定专办员负责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业务。单位应当在其与职工签订的劳动合同中明确载明单位有按规定为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的义务；以及(d) 单位依法宣告破产、撤销或者解散，代扣的职工个人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未按规定缴存的，按照所欠职工工资予以偿还。单位合并、分立、撤销、解散或者破产的，应当在办理住房公积金变更登记或者注销登记前，将欠缴的住房公积金补缴完毕或者明确补缴责任主体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sz.gov.cn/gkmlpt/content/12/12686/post\\_12686742.html#749](https://www.sz.gov.cn/gkmlpt/content/12/12686/post_12686742.html#749)

### 3. 《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四部门关于延续实施工伤保险行业基准费率政策的通知》

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于 2026 年 2 月 28 日印发上述《通知》，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全省一至八类行业基准费率延续实施《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四部门关于调整工伤保险行业基准费率的通知》（琼人社规〔2023〕1 号）规定，分别为：0.15%、0.3%、0.6%、0.7%、0.8%、0.9%、1.2%、1.5%。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hrss.hainan.gov.cn/hrss/0503/202603/a2d7e7ade8c54226aff631da676ee903.shtml?ddtab=true>

## 中小企

### 4.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力促进中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关于加力促进中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措施》旨在加大对中小微企业支持力度，激发企业内生动力和活力，促进高质量发展。

《措施》提出力争到 2028 年末贷款余额突破 1.78 万亿元、普惠型小微贷款占比 20%左右，通过市场化购电的中小微企业户数达到 5 万户，具体罗列「降低中小微企业经营成本」、「加强中小微企业融资支持」、「支持中小微企业开拓市场」、「激发中小微企业创新活力」及「优化中小微企业服务保障」5 方面共 17 项具体措施，包括对符合特定条件的企业或项目提供奖补。《措施》自印发之日起实施，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fujian.gov.cn/zwgk/zxwj/szfbgtwj/202603/t20260313\\_7109364.htm](https://www.fujian.gov.cn/zwgk/zxwj/szfbgtwj/202603/t20260313_7109364.htm)

#### 5.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五部门关于 2026 年设立两期福建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项资金贷款的通知》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于 2026 年 3 月 9 日发布上述《通知》。《通知》旨在推动全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增强中小企业核心竞争力，内容包括「支持对象」、「贷款规模」、「合作银行」、「贷款申请与发放」、「贷款贴息」及「落实保障」。其中，「支持对象」具体涵盖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含生产性服务业）有效期内的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不包括厦门市企业）；企业应正常生产经营，无严重不良信用记录。「贷款规模」而言，2026 年设立两期（总第四期和第五期）福建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项资金贷款，每期规模 100 亿元，每期独立核算；在可用额度范围内采用「先到先得」方式操作，在可用额度范围之外，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主动让利，继续加大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支持力度，为企业提供优惠利率贷款。《通知》有效期至专精特新企业贷款两期贴息结算完毕为止。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gxt.fujian.gov.cn/zwgk/zfxxgk/fdzdgnr/gzdt/202603/t20260309\\_7107687.htm](https://gxt.fujian.gov.cn/zwgk/zfxxgk/fdzdgnr/gzdt/202603/t20260309_7107687.htm)

## 工业

### 6. 《2026 年深圳市工业产品品质监督抽查产品目录》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印发上述《目录》。主要内容包括：(a) 包括日用及纺织品、电子电器、轻工产品、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机械及安防、电工及材料等六大类；以及(b) 明确二级分类名称、产品名称、属性名称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amr.sz.gov.cn/gkmlpt/content/12/12688/post\\_12688560.html#928](https://amr.sz.gov.cn/gkmlpt/content/12/12688/post_12688560.html#928)

## 科技创新

### 7. 《深圳市科技创新局关于转发“脑科学与类脑研究”国家科技重大专项 2026 年度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

深圳市科技创新局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发布上述《通知》，项目网上申报受理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25 日 8:00 至 4 月 28 日 16:00。主要内容包括：(a) 申报单位应根据指南支持方向的研究内容，以项目为单元整体申报，申报项目覆盖相应指南方向的全部研究内容和考核指标。除特殊说明外，每个指南方向原则上支持 1 个项目；以及(b) 明确资助模式、申报条件、申报书、限项申报要求、申报程序、咨询方式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 [https://stic.sz.gov.cn/gkmlpt/content/12/12690/post\\_12690655.html#4166](https://stic.sz.gov.cn/gkmlpt/content/12/12690/post_12690655.html#4166)
- [https://service2.most.gov.cn/kjjh\\_tztg\\_all/20260306/5810.html](https://service2.most.gov.cn/kjjh_tztg_all/20260306/5810.html)

### 8.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高新区火炬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发布上述《通知》，任何单位或个人对公示的企业名单持有异议的，请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 18：

00 前，向所属园区主管部门反映，逾期不再受理。各纳统企业需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火炬统计企业年报”数据填报并提交。主要内容包括：(a) 统计对象为在高新区范围注册的具有独立核算法人资格的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全部工业企业，应用高技术进行设计、施工以及技术装备的建筑业企业，符合国家统计局高技术服务业、科技服务业、生产性服务业目录的服务业企业，符合国家统计局文化及相关产业目录的企业，全部境内外上市企业及新三板、地方四板挂牌企业；以及 (b) 明确深圳高新区范围、统计对象、统计内容、填报方式、电子材料报送要求、填报咨询方式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gxj.sz.gov.cn/gkmlpt/content/12/12686/post\\_12686778.html#3115](https://gxj.sz.gov.cn/gkmlpt/content/12/12686/post_12686778.html#3115)

## 9. 《深圳市科技创新局关于开展 2026 年企业研发准备金制度登记工作的通知》

深圳市科技创新局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发布上述《通知》，网上登记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18 日 9:00 至 4 月 17 日 18:00。主要内容包括：(a) 登记对象为在深圳市（含深汕特别合作区）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健全的财务管理机构 and 财务管理制度，诚信经营、依法纳税，有研发活动且已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的企业；以及 (b) 明确登记流程、登记要求、联系电话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stic.sz.gov.cn/gkmlpt/content/12/12686/post\\_12686508.html#4166](https://stic.sz.gov.cn/gkmlpt/content/12/12686/post_12686508.html#4166)

## 金融

## 10. 《财政金融协同惠企利民政策措施指南》

海南省财政厅等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发布上述《政策措施指南》。主要内容包括：(a) 财政贴息类涵盖中小微企业、设备更新、农业、服务业、个人消费、科技创新等贴息政策，列明贴息比例、额度、期限等；政府投资基金类包括政府投资基金投向、运作机制，引导社会资本投向重点领域等内容；以及 (b) 跨境金融政策类包括多功能自由贸易帐户（EF 账

户)、跨境资产管理试点、本外币一体化资金池试点、QDLP 和 QFLP、新型国际贸易、融资租赁产业发展跨境业务、跨境支付通等;金融市场及其他政策类包括支持发行科创债、降低商业用房购房最低首付比、个人一次性信用修复和数字人民币单位钱包等;金融服务平台类主要是提供中小微企业融资服务的相关平台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mof.hainan.gov.cn/sczt/tpjd/202603/8cb0a3fd176844ebb6cca5620ddc7279.shtml>

## 11.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银行业金融机构人民币跨境同业融资业务有关事宜的通知》

中国人民银行于 2026 年 2 月 24 日发布上述《通知》，自发布之日起实施。主要内容包括:(a) 境内银行向境外机构净融出人民币资金余额不得超过人民币跨境同业融资净融出余额上限。境内银行应建立内部预警提示工作机制，当人民币跨境同业融资净融出余额达到上限的 80%时，应对有关业务负责部门进行预警提示;以及(b)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金融机构在内地(大陆)设立的银行机构开展人民币跨境同业融资业务，比照适用本通知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pbc.gov.cn/tiaofasi/144941/3581332/2026022621052899567/index.html>

## 12. 《广东省创业担保贷款实施办法》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印发上述《实施办法南》，自 2026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有效期 5 年。主要内容包括:(a) 办法所称创业担保贷款，是指以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核具备规定条件的创业者个人或者小微企业为借款人，由创业担保贷款担保基金或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提供担保，由经办银行发放，由财政相关资金给予贴息，用于支持个人创业或小微企业吸纳就业的贷款业务;以及(b) 明确了借款人对象范围、贷款额度、期限和利率、创业担保贷款流程管理等内容。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hrss.gd.gov.cn/zwgk/xxgkml/bmwj/gfxwj/content/post\\_4860486.html](https://hrss.gd.gov.cn/zwgk/xxgkml/bmwj/gfxwj/content/post_4860486.html)

### 13.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深圳市“机器人+”应用示范典型案例征集工作的通知》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发布上述《通知》，本次征集采取线上申报方式，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6 年 3 月 31 日 18:00，逾期申报不予受理。主要内容包括：(a) 本次征集领域涵盖制造业、农业、建筑、能源、商贸物流、医疗健康、养老服务、教育、商业小区服务、安全应急和极限环境应用等十大领域以及创新应用领域；以及(b) 明确征集要求、征集流程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gxj.sz.gov.cn/gkmlpt/content/12/12685/post\\_12685595.html#3115](https://gxj.sz.gov.cn/gkmlpt/content/12/12685/post_12685595.html#3115)

### 14. 《广东省支持人工智能 OPC 创新发展行动方案（2026-2028 年）》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6 年 3 月 12 日发布上述《行动方案（2026-2028 年）》。主要内容包括：(a) 2026 年，先行培育 10 个具有引领效应的人工智能 OPC 生态小区，形成一批年营业收入超千万的优质企业。到 2028 年，建成百个人工智能 OPC 生态小区，培育千家标杆人工智能 OPC 企业，集聚万名人工智能 OPC 创新创业人才，将广东打造成为全国领先的人工智能 OPC 发展高地；(b) 拓宽多元引才渠道，通过专场招聘、项目引才、大赛引才等方式，吸引国内外优质人工智能 OPC 人才集聚广东。支持将港澳及海外人工智能 OPC 人才纳入人才引进绿色通道，提供便利化停居留、创业服务；以及(c) 推行人工智能 OPC 企业登记全流程智能办理，完善智能辅助审批和智能导办服务，实现企业开办“一天办结、一网通办”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drc.gd.gov.cn/ywtz/content/post\\_4870313.html](https://drc.gd.gov.cn/ywtz/content/post_4870313.html)

## 食品

### 15. 《深圳市 2026 年食品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印发上述《计划》。主要内容包括：(a) 检查对象为全市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的食品生产者、取得登记证的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以及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以及(b) 明确检查方式、检查重点、检查安排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amr.sz.gov.cn/gkmlpt/content/12/12686/post\\_12686525.html#928](https://amr.sz.gov.cn/gkmlpt/content/12/12686/post_12686525.html#928)

### 16. 《深圳市食品生产合规管理建设指引》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印发上述《指引》。主要内容包括：(a) 本指引可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食品生产活动的企业自主参照，内容涵盖食品生产、加工、包装、贮存、运输等环节的合规管理；以及(b) 明确选址及厂区环境，厂房和车间，设施与设备，食品安全标准，资质管理，卫生管理，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和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过程的食品安全控制，标签标识，检验，食品的贮存和运输，产品召回及追溯管理，培训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amr.sz.gov.cn/gkmlpt/content/12/12688/post\\_12688022.html#928](https://amr.sz.gov.cn/gkmlpt/content/12/12688/post_12688022.html#928)

## 展会

### 17. 《深圳市商务局关于第 139 届广交会境内采购商申请指引的通知》

深圳市商务局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发布上述《通知》，境内采购商办证继续采取“线上注册、审核、支付，会前邮寄”的形式办理，超过邮寄截止时间申请证件的境内采购商需在广交会现场指定地点领取证件。办证平台预计 3 月中旬开放，4 月 10 日截止第一期证件申请，4 月 19 日截止第二期证件申请，5 月 3 日截止第三期证件申请。4 月 10 日前申请的证件大会提供免费邮寄服务，10 日后申请的证件需到广交会现场指定

地点领取。主要内容包括：(a) 申请企业应为在深圳市行政区域内依法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年营业额达到 5,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与广交会展区题材相匹配的批发零售、电商、制造等类型企业，且不可为当届参展企业；以及(b) 明确第 139 届广交会基本情况、境内采购商参会资质标准、境内采购商办证费用和名额、境内采购商注册流程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commerce.sz.gov.cn/gkmlpt/content/12/12690/post\\_12690771.html#524](https://commerce.sz.gov.cn/gkmlpt/content/12/12690/post_12690771.html#524)

## 其他

### 18. 《〈深圳市现代商贸流通体系试点城市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部分条款（修订）》

深圳市商务局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印发上述《办法（修订）》，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5 日。主要内容包括：(a) 将《管理办法》第二章“支持范围、方向、方式、标准”中第七条“对于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以下标准分批给与补助”表格新增三个补助档位，相应降低项目投资额的门坎要求，并新增一条对最低投资额的明确要求；以及(b) 明确具体修订内容及实施日期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commerce.sz.gov.cn/gkmlpt/content/12/12689/post\\_12689837.html#25142](https://commerce.sz.gov.cn/gkmlpt/content/12/12689/post_12689837.html#25142)

### 19. 《福建省体育局等五部门关于实施 2026 年「十、百、千」八闽名赛培育工程 促进赛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通知》

福建省体育局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发布上述《通知》。《通知》旨在持续释放八闽名赛的消费潜力，实现以赛兴文、以赛促旅、以赛提振消费，提出「构建品牌赛事培育体系」、「夯实赛事经济发展根基」、「推动赛事与制造业深度联动」、「构建赛事联动消费生态」、「促进赛事流量转化增值」及「健全保障机制」共 6 方面具体要求。其中，在「构建品牌赛事培育体系」方面，明确对 10 项国际影响力赛事对标国际一流标准、融入绿色办赛理念、策划高端配套活动，打造城市国际化「金名片」；

对 100 项全国影响力赛事立足「办赛兴城」延伸产业链、深化文旅商体融合，彰显福建山海与文化特色；对 1,000 项大众品牌赛事结合地方产业与文化资源、贴近民众需求打造基层特色赛事，带旺消费市场。随附《拟打造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 10 项品牌赛事目录》、《拟打造为具有全国影响力的 100 项品牌赛事目录》及《拟打造为品牌赛事的 1,000 项赛事目录》。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tyj.fujian.gov.cn/zwgk/zfxxgkzl/gkml/gzdt/202603/t20260317\\_7112404.htm](https://tyj.fujian.gov.cn/zwgk/zfxxgkzl/gkml/gzdt/202603/t20260317_7112404.htm)

##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全国两会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发布上述《纲要》。主要内容包括：(a) 支持香港建设国际创新科技中心，深化国际法律及解决争议服务中心、区域知识产权贸易中心、中外文化艺术交流中心建设，加快北部都会区建设；(b) 加强港澳与内地经贸、科技、人文等合作，完善便利港澳居民在内地发展和生活政策措施。有序推进与内地金融市场互联互通，深化与内地产学研创新协同；以及(c) 健全香港、澳门在国家对外开放中更好发挥作用机制，支持港澳深度参与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发挥专业服务优势协助企业“走出去”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news.cn/politics/20260313/085af5de5a4b4268aa7d87d90817df2f/c.html>

## 21. 《国务院关于修改〈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的决定》

国务院办公厅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发布上述《决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主要修改内容包括：(a) 第十九条增加一款，作为第二款：“有关机关会同登记管理机关可以根据需要明确行业协会商会的行业管理部门。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及有关机关对存在会员或者机构规模过小、业务领域划分过细、功能作用较弱、业务交叉重迭等情形的行业协会商会，可以要求合并；对存在任务已完成、行业调整需要、运转严重失灵、严重扰乱秩序等情形的行业协会商会，可以要求终止”；以及(b) 将第二十条修改为：“社会团体在办理注销登记前，应当在业务主管单位或

者登记管理机关的指导下，成立清算组织，完成债务处理等清算工作，行业管理部门予以配合”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gov.cn/zhengce/content/202603/content\\_7063044.htm](https://www.gov.cn/zhengce/content/202603/content_7063044.htm)

## 22.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厦门市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增强经营主体创新活力行动方案（2026年）〉的通知》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6 年 3 月 12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厦门市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增强经营主体创新活力行动方案（2026年）》。《方案》旨在落实「3+1」城市发展总体框架工作要求，以更优营商环境增强经营主体创新活力，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助力经济结构升级。《方案》提出「强化要素配置」、「优化经营环境」、「便利进入退出」及「完善法治建设」4 方面共 28 项具体措施。其中，在「强化要素配置」方面，明确列举「加力引育科技人才」、「提升科创平台能级」、「加大科创投资支持」、「优化金融服务质效」、「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提升数据流程通利用效率」及「加强用地供应保障」7 项行动细项，包括面向全球招募复合型技术经理人前往厦门开展服务，引育技术经理人 300 名；打造总规模超过 100 亿元的科创风投基金群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xm.gov.cn/zwgk/flfg/sfbwj/202603/t20260316\\_2985547.htm](https://www.xm.gov.cn/zwgk/flfg/sfbwj/202603/t20260316_2985547.htm)

## 23.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西持续推进城市更新五年行动方案（2026-2030年）》的通知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6 年 3 月 12 日发布上述《通知》。主要内容包括：(a) 加强城市更新规划引领，包括：坚持体检现行、科学编制城市更新专项规划、优化规划编制实施管理；(b) 扎实推进城市更新重点任务，包括：加强既有建筑改造利用、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改造等；(c) 加大城市更新政策支持力度，包括：完善用地政策、强化资金保障、鼓励多元主体参与等；以及(d) 强化工作保障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gxzf.gov.cn/zfwj/zzqrmzfbgtwj\\_34828/2022ngzwbwj\\_251627/t27340128.shtml](http://gxzf.gov.cn/zfwj/zzqrmzfbgtwj_34828/2022ngzwbwj_251627/t27340128.shtml)

#### 24.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支持粤桂合作特别试验区（广西片区）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6 年 3 月 12 日发布上述《通知》，主要内容包括：(a) 加强打造粤桂合作区域性总部基地，鼓励各类市场主体在试验区设立区域性总部，试验区可结合产业发展需求，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在资金、办公用房等方面提供支持；(b) 加强培育发展数字经济，支持试验区加快培育数字经济企业，支持试验区引进各类市场主体建立基于数字技术的创新服务新机构和服务体系；(c) 加大优势产业和科创企业支持力度；(d) 加快提升试验区承载力；以及(e) 积极开展用地管理改革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yqb.gxzf.gov.cn/zwgk/H1\\_/c1\\_/zcyj/zzqzfwj/t27343982.shtml](http://yqb.gxzf.gov.cn/zwgk/H1_/c1_/zcyj/zzqzfwj/t27343982.shtml)

#### [政策咨询/公开征求意见](#)

#### 25.《修改〈企业征信机构备案管理办法〉有关公告（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中国人民银行于 2026 年 2 月 28 日就上述《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 2026 年 3 月 30 日。主要修改内容包括：(a) 将第十三条修改为：“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受理企业征信机构备案申请的，应当在本单位官方网站对备案机构的名称、营业场所、业务范围、注册资本、主要股东及其出资额、高管人员、网络安全保护等级等情况进行公示。公示期限不得少于 15 日”；以及(b) 第十六条修改为：“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通过本单位官方网站公告备案企业征信机构情况，并实施线上名单管理。公告内容包括企业征信机构的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备案地、备案时间、网络安全保护等级”。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pbc.gov.cn/tiaofasi/144941/144979/3941920/2026022816324054093/index.html>

## II. 经贸数据

### 广东

经济指标 (亿元人民币)	2025 年	与 2024 年 同期相比	2024 年
1. 生产总值	145,846.76	+3.9%	141,633.81
2. 进出口总额	94,941.6	+4.4%	91,126.4
2.1 出口	60,348.6	+2.5%	58,915.6
其中：对香港出口	11,961.3	+10.0%	10,888.1
2.2 进口	34,593.0	+7.8%	32,210.8

### 福建、广西、海南

省份	生产总值 (亿元人民币)			进出口总额 (亿元人民币)		
	2025 年	与 2024 年同期 相比	2024 年	2025 年	与 2025 年同期 相比	2024 年
福建	60,199.45	+5.0%	57,761.02	18,827.0	-5.4%	19,898.5
广西	29,727.45	+5.1%	28,649.40	8,192.6	+8.4%	7,563.9
海南	8,108.85	+4.0%	7,935.69	2,760.0	-0.7%	2,776.5

### III. 香港最新资讯

- **北都专属法例框架公布！6 范畴松绑提速**

国家「十五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加快北部都会区建设」，香港特区政府行政长官李家超 3 月 17 日会见传媒时表示，北部都会区（北都）发展要速度及质量并行，要加快发展保持竞争力，同时经过立法会审议，确保质量。李家超指，期望在法例上拆墙松绑，允许弹性动态规划北都土地，会透过不同措施加快工程进度，亦会透过跨境流动，如人流、物流、资金流及数据流，让企业落户北都。

特区政府 3 月 17 日已向立法会提交北都专属法例建议，并将于 2026 年 3 月 24 日起展开公众咨询，冀今年内通过。详情请浏览：

[https://mp.weixin.qq.com/s/hfJB01yKNYVg\\_RrNKTMLQw](https://mp.weixin.qq.com/s/hfJB01yKNYVg_RrNKTMLQw)

- **香港 2026 年 1 月出口货量上升 29.5%**

3 月 17 日，香港特区政府统计处发表 2026 年 1 月份对外商品贸易货量及价格统计数字，香港的商品整体出口及进口货量分别按年上升 29.5% 及 33.9%。至于商品整体出口及进口价格，则分别按年上升 3.3% 及 3.1%。

有关上述统计数字的详细资料载于 2026 年 1 月号的《香港商品贸易指数》内。用户可以在政府统计处网站

( [www.censtatd.gov.hk/tc/EIndexbySubject.html?pcode=B1020006&scode=230](http://www.censtatd.gov.hk/tc/EIndexbySubject.html?pcode=B1020006&scode=230) ) 浏览及下载该报告。

- **大丰收！香港代表团日内瓦发明展夺近 300 奖项**

第 51 届日内瓦国际发明展（发明展）于 3 月 11 日至 15 日在瑞士日内瓦举行，香港代表团今年继续积极参与该全球最具规模的发明展览会。

代表团成员来自香港本地大学、研发中心、科技企业、特区政府部门及中小学等 44 个机构，并荣获近 300 个奖项，包括破纪录的 12 个特别大奖，其中 The Oasis O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更勇夺全场总冠军；其余奖项包括 57 个评审团嘉许金奖及 98 个金奖，创下香港代表团的最佳成绩，成绩令人鼓舞。详情请浏览：

[https://mp.weixin.qq.com/s/4zs\\_lldOEMcGfbJq9Oi52Q](https://mp.weixin.qq.com/s/4zs_lldOEMcGfbJq9Oi52Q)

## ● 劳工处优化行业性招聘及就业服务

特区政府劳工处 3 月 16 日公布，4 月 1 日起全港各区的十所就业中心将加强向饮食、零售及建筑业提供招聘及就业服务，包括举办更多地区行业性专题招聘会和推出行业招聘周，以及加强相关行业的就业咨询服务，为雇主及求职人士提供更便捷及适切的服务。

劳工处亦推出加强版的行业专题网页——「饮食、零售及建筑业专页」（<https://www2.jobs.gov.hk/0/tc/jobseeker/industry/>），为求职人士提供有关行业的最新就业资讯，包括招聘会、职位空缺及招聘情况等资料。求职人士可同时使用「互动就业服务」网站（<https://www2.jobs.gov.hk/0/>）或「iES」流动应用程序，经电邮或「推送提示通知」获取最新的职位空缺资料。

此外，劳工处将于 4 月 21 日及 5 月 12 至 13 日，在旺角麦花臣场馆举办三场「行业新里程」大型招聘会，提供大量上述行业的职位空缺。在各区就业中心举办地区行业性招聘会及招聘周的详情，稍后在「饮食、零售及建筑业专页」公布。

为更有效运用公共资源，位于长沙湾的饮食业和零售业招聘中心，以及位于牛头角的建筑业招聘中心将于 4 月 1 日关闭，市民可前往各区就业中心（<https://www2.jobs.gov.hk/0/tc/information/ourservices/jobcentres/>）或浏览「饮食、零售及建筑业专页」，获取有关行业的就业资讯及服务。

劳工处会继续因应服务需求及市场情况优化服务，提升效率。

- **「2025-26 香港工商业奖」接受报名**

「2025-26 香港工商业奖」3月16日开始接受报名，欢迎从事制造业和服务业的香港公司参加，截止日期为6月5日。

由特区政府全力支持的香港工商业奖，旨在嘉许从事制造业和服务业的香港企业在不同范畴提升竞争力，及在致力发展高增值的过程中取得的卓越成就。香港工商业奖亦有助推广香港品牌。

「2025-26 香港工商业奖」设有五个组别，各组别的申请表格及章程可向有关主办机构索取，亦可于香港工商业奖网页 [www.hkindustryaward.org](http://www.hkindustryaward.org) 下载。

有关更多香港工商业奖的详情，请浏览专题网页 [www.hkindustryaward.org](http://www.hkindustryaward.org)，亦可联络有关主办机构（联络方法载于以上网页）或香港工商业奖筹备委员会秘书处（电邮地址：[hkai@tid.gov.hk](mailto:hkai@tid.gov.hk)）。

- 有关香港的最新资讯、特区政府的重要政策及措施，请关注“香港特区政府驻粤办”的官方微信平台。

## IV. 活动推介

### 内地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6 年 3 月 31 日-4 月 2 日	2026 第十一届华南空气压缩机展览会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 ( 宝安新馆 )	广东省压缩机协会等	<a href="http://www.ach-expo.com/">http://www.ach-expo.com/</a>
2026 年 4 月 6 -8 日	2026 第十四届广州 ( 国际 ) 演艺设备、智能声光产品技术展览会	广交会展馆 (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380 号 )	广东演艺设备行业商会	<a href="http://www.getshow.com.cn/">http://www.getshow.com.cn/</a>
2026 年 4 月 14 -17 日	2026 ( 春季 ) 第二届广州国际汽车产业出口展览会	广州琶洲国际会展中心 - 海珠国际会展中心	大湾区汽车产业出口联盟	<a href="http://www.gzqxasa.cn/news/4823">http://www.gzqxasa.cn/news/4823</a>
2026 年 4 月 15 日-5 月 5 日	「第 139 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	广州：中国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 (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380 号 )	商务部、广东省人民政府	<a href="https://cief.cantonfair.org.cn/cn/international/">https://cief.cantonfair.org.cn/cn/international/</a>
2026 年 4 月 15 日	深圳站 @ AW 2026 深圳原创时装周	深圳：深圳福田会展中心	CCIDAHK、香港特区政府文化体育及旅游局	<a href="https://www.fashionfarmfoundation.org/">https://www.fashionfarmfoundation.org/</a>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6 年 4 月 17 日	广州站 @ 2026 广东时装周 - 春季	广州：广州番禺万博时尚广场	CCIDAHK、香港特区政府文化体育及旅游局	<a href="https://www.fashionfarmfoundation.org/">https://www.fashionfarmfoundation.org/</a>

## 香港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6 年 4 月 13-16 日	香港国际创科展	香港会议展览中心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创新科技及工业局、香港贸易发展局	<a href="https://www.hktdc.com/event/innoex/sc/about-innoex">https://www.hktdc.com/event/innoex/sc/about-innoex</a>
2026 年 4 月 27-30 日	香港时装节 - 实体展	香港会议展览中心	香港贸易发展局	<a href="https://www.hktdc.com/event/fashioninstyle/tc/fair-at-a-glance">https://www.hktdc.com/event/fashioninstyle/tc/fair-at-a-glance</a>
2026 年 5 月 11-12 日	亚洲医疗健康高峰论坛	香港会议展览中心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香港贸易发展局	<a href="https://www.asiasummitglobalhealth.com/conference/asgh/sc/about-the-summit">https://www.asiasummitglobalhealth.com/conference/asgh/sc/about-the-summit</a>
2026 年 9 月 2 日	香港站 @ 2026 CENTREST AGE	香港会议展览中心	CCIDAHK、香港特区政府文化体育及旅游局	<a href="https://www.fashionfarmfoundation.org/">https://www.fashionfarmfoundation.org/</a>

- **香港大型活动年表**

香港活动及节庆：

<https://www.discoverhongkong.com/hk-tc/what-s-new/events.html>

## V. 其他资讯

- **为在粤、闽、桂就读的香港学生提供工作机会**

为协助在广东省、福建省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大学就读的香港学生于在学期间及毕业后，在广东、福建及广西找寻实习和工作的机会，以充实学习经验及抓紧在内地发展的机遇，同时为港资企业和香港经济作出贡献。在粤、闽、桂港资企业可将适合在当地就读的香港学生/毕业生的有关招聘资料，填写表格并交予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驻粤办）。驻粤办会把招聘资料转交广东省、福建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大学，让有意申请实习和职位的学生/毕业生与企业联系。表格下载：

[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docs/doc\\_20210126.doc](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docs/doc_20210126.doc)

- **「免费法律咨询服**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有需要香港居民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向求助的香港居民提供有关内地法律的初步意见供参考，以协助他们处理遇到的问题。惟上述服务不会跟进个别案件。

于 2025 年 4 月至 2026 年 3 月期间，这项服务由设于广州、深圳、东莞及中山的“香港工会联合会内地咨询服务中心”承办执行。

香港居民可于以下办公时间内致电“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热线，咨询在内地遇到的法律问题或预约与当值内地律师见面。

**热线咨询服务时间**（内地公众假期除外）：

周一至周五：上午 9 时至下午 6 时

**如需约见当值律师 敬请提前致电预约**

**「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热线**

**广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20) 8337 5338

传真：(8620) 8318 4609

电邮：gzcenter@ftu.org.hk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员村二横路 2 号-员村工人文化宫综合楼副楼  
首层 B-14

**深圳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55) 8225 1818

传真：(86755) 8222 8528

电邮：szcenter@ftu.org.hk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01 号鸿昌广场 51 楼

**东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69) 2223 1001

传真：(86769) 2223 0380

电邮：dgcenter@ftu.org.hk

地址：东莞市鸿福西路 2 号市工人文化宫服务楼 1 楼

**中山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60) 8880 7882

传真：(86760) 8575 1385

电邮：zscenter@ftu.org.hk

地址：中山市石岐区民生路 38 号民生办公区 8 楼 806-7

- **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提供香港特区旅行证件申领服务**

为便利香港居民，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内地办事处的入境事务组为合格的香港居民提供香港特区护照申领服务，及香港特区签证身份书及回港证换领服务。

各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的联络电话及地址如下：

**驻北京办事处**

北京市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 71 号 ( 邮编：100009 )

电话：( 86 10 ) 6657 2880 内线 311

传真：( 86 10 ) 6657 2823

电邮：[bjohksar@bjo-hksarg.org.cn](mailto:bjohksar@bjo-hksarg.org.cn)

网址：[www.bjo.gov.hk](http://www.bjo.gov.hk)

**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

广州市天河北路 233 号中信广场 71 楼 7101 室 ( 邮编：510613 )

电话：( 86 20 ) 3891 1220 内线 608

传真：( 86 20 ) 3877 0466

电邮：[general@gdeto.gov.hk](mailto:general@gdeto.gov.hk)

网址：[www.gdeto.gov.hk](http://www.gdeto.gov.hk)

## 温馨提示

### 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提醒市民慎防电话骗案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驻粤办）提醒市民慎防电话骗案。

驻粤办留意到近日有骗徒利用伪造的来电显示号码，假冒驻粤办致电市民。

市民接获来电时，不要单凭来电显示去辨别来电人士的身分，必须保持警惕，主动核实来电者的身分，例如致电或电邮至驻粤办以作核实，切勿轻信来电者及随意透露个人资料。

如有疑问，请致电驻粤办热线（86 20）3891 1220 或发送电邮至 [general@gdeto.gov.hk](mailto:general@gdeto.gov.hk) 与驻粤办人员联络。

市民亦可致电内地「国家反诈中心」热线（86）96110 或致电香港警方二十四小时电话咨询热线「防骗易 18222」联络反诈骗协调中心，向人员查询及寻求协助。

如怀疑有关来电是骗案，应立即向警方举报。

### 免责声明

《驻粤办通讯》是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公众提供的资讯服务，资料搜集自有关网站、报刊媒体及其他机构等渠道，仅供参考之用。《驻粤办通讯》所载资料力求准确，惟本办对于因使用、复制或发布《驻粤办通讯》而招致的任何损失，一概不负任何责任。

### 关注及订阅《驻粤办通讯》

《驻粤办通讯》逢周五出版。各位可登录驻粤办网站（[www.gdeto.gov.hk](http://www.gdeto.gov.hk)）、关注“香港特区政府驻粤办”官方微信或通过电邮订阅《驻粤办通讯》。

如以电邮方式订阅，请提供相关资料（包括：商会或公司名称、电子邮箱、联络人及联络方式）至 [nl@gdeto.gov.hk](mailto:nl@gdeto.gov.hk)，并于邮件标题注明「订阅驻粤办通讯」。